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6日(星期一)上午9時30分

地點：台中長榮桂冠酒店（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二段666號）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席：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為**420,492,585**股，本公司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總數為**420,492,585**股，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共**335,103,873**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為**78,798,428**股，出席率**79.69%**，已逾法定股數。本次股東常會分別有顏子芳董事長、洪博彥董事、廖年亨董事、郭子寬董事、劉雲松董事、陳君滿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勝義獨立董事、黃進霖獨立董事等8席董事親自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9席之半數。

主席：顏子芳董事長



紀錄：江佩珊



列席：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蔣淑菁會計師

律師：林錦隆律師

公司治理主管：江佩珊

會計主管：賴慧娟

壹、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請參閱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一）本公司113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二）本公司113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三）本公司113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四）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肆、承認事項（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

一、113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定堅會計師及蔣淑菁會計師查核簽證完成（請參閱附件二）。

二、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擬定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三）。

三、上開表冊經送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335,102,873 權

本案統計情形	佔表決權總數百分比
贊成權數：318,959,720 權 (含電子投票 62,670,085 權)	95.18%
反對權數：18,445 權 (含電子投票 18,445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16,124,708 權 (含電子投票 16,109,898 權)	4.81%

本案表決結果，已達法令規定標準通過。

伍、討論事項（董事會提）

案由：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依總統 113 年 8 月 7 日華總一義字第 11300069631 號令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3 年 11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30385442 號令，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擬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前「公司章程」（請參閱附件四及附件五）。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335,102,873 權

本案統計情形	佔表決權總數百分比
贊成權數：319,399,852 權 (含電子投票 63,110,217 權)	95.31%
反對權數：35,648 權 (含電子投票 35,648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15,667,373 權 (含電子投票 15,652,563 權)	4.67%

本案表決結果，已達法令規定標準通過。

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無

散會：同日上午9時53分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本紀錄僅載明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以會議影音為準》

附件一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 合併營業收入：18,928 佰萬元。

內容包括	植物保護	11,045 佰萬元	，佔	58%
	超市百貨	4,286 佰萬元	，佔	23%
	家用品、團膳	2,671 佰萬元	，佔	14%
	其他	926 佰萬元	，佔	5%

2. 合併營業毛利：5,566 佰萬元，佔營業收入 29%。

3. 合併營業淨利：1,291 佰萬元，佔營業收入 7%。

4. 合併稅後淨利：1,049 佰萬元，佔營業收入 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5. 個體營業收入：8,494 佰萬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對外公開編製財務預測，故無預算執行情形。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增(減)%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22 佰萬元	2,514 佰萬元	-3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71)佰萬元	(535)佰萬元	-1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52)佰萬元	(1,986)佰萬元	-37
資 產 報 酬 率(%)		7	7	0
權益報酬率(%)		12	12	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1	32	-3
	稅前純益	32	33	-3
純 益 率 (%)		6	6	0
每 股 純 益(元)		2.50	2.50	0

(四) 研究發展狀況

- 1、完成農藥 26 項產品配方開發，後續進行註冊登記。
- 2、完成農藥 14 項產品配方改善，提升產品品質與降低成本。
- 3、完成農藥、肥料及微生物產品 33 件原體、原物料試驗，穩定產品原料供應需求。
- 4、完成 30 項微生物及肥料產品配方及製程開發，提高產品線齊全度。
- 5、完成 3 項製程試俾，並導入工廠量產。
- 6、完成 8 項產品送樣，供應註冊登記，以及滿足顧客需求。
- 7、完成 8 項製程開發案，與 10 項製程改善研究，提升產品競爭力。
- 8、完成 15 項原料新供應廠商來源驗證，穩定原料供應與降低原料成本。

董事長：顏子芳



經理人：李乾珉



會計主管：賴慧娟



附件二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興農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農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興農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興農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興農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外銷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興農公司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植物保護劑之生產及銷售，其中外銷收入交易對象遍布歐洲、美洲及亞洲，其交易金額相對重大，因是將外銷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十八。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瞭解及評估銷貨及收款循環中與查核風險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自外銷收入之營業收入明細抽核選樣，核對其接單、出貨相關文件及收款對象與銷貨對象是否一致，以確認營業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興農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興農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興農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興農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興農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興農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興農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興農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興農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定 堅



蘇定堅

會計師 蔣 淑 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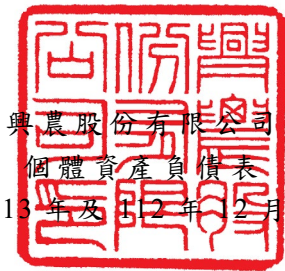


蔣淑菁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1 日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69,701	5	\$ 511,619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9,020	-	15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	-	50,000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十八）	32,101	-	24,18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九及十八）	1,058,174	9	1,184,720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518,274	5	1,067,859	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四）	47,287	1	31,618	-
1310	存 貨（附註四及十）	1,476,875	13	1,191,491	10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四）	149,142	1	180,793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759	-	18,32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897,333	34	4,260,761	36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50,000	1	50,0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3,129,046	28	3,086,149	2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四）	4,164,909	37	4,226,127	3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30,154	-	33,69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44,278	-	73,51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五）	39,516	-	40,67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457,903	66	7,510,158	64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355,236	100	\$ 11,770,919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四）	\$ 858,382	8	\$ 825,906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136	-	11,546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八）	25,718	-	22,075	-
2150	應付票據	1,365	-	982	-
2170	應付帳款	593,340	5	531,115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159,898	1	370,852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583,933	5	638,883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68,297	1	184,085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3,636	-	17,05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136	-	17,39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319,841	20	2,619,894	2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242,667	2	260,823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7,139	-	17,44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223,056	2	281,750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2,099	1	87,96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64,961	5	647,983	6
2XXX	負債總計	2,884,802	25	3,267,877	28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4,204,926	37	4,204,926	36
3200	資本公積	464,606	4	463,627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57,917	11	1,149,780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1,588	2	180,31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527,544	22	2,685,984	23
3400	其他權益	(166,147)	(1)	(181,588)	(2)
3XXX	權益總計	8,470,434	75	8,503,042	72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1,355,236	100	\$ 11,770,91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子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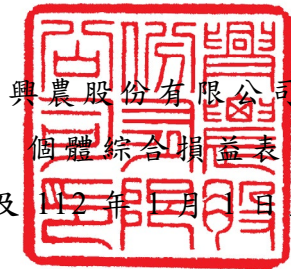


經理人：李乾珮



會計主管：賴慧娟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十八及二四）	\$ 8,493,833	100	\$ 9,311,18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九及二四）	<u>6,255,630</u>	<u>74</u>	<u>7,152,159</u>	<u>77</u>
5900	營業毛利	2,238,203	26	2,159,024	23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附註四）	(10,062)	-	(98,920)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附註四）	<u>98,920</u>	<u>1</u>	<u>114,344</u>	<u>1</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327,061</u>	<u>27</u>	<u>2,174,448</u>	<u>23</u>
	營業費用（附註九、十九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1,322,742	16	1,095,236	11
6200	管理費用	180,884	2	172,09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8,313	1	101,844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2,947</u>)	-	(<u>13,696</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08,992</u>	<u>19</u>	<u>1,355,483</u>	<u>14</u>
6900	營業淨利	<u>718,069</u>	<u>8</u>	<u>818,965</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及二四）	79,505	1	63,49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6,971)	-	7,64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	(40,497)	(1)	(37,670)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471,847	6	411,893	4
7100	利息收入	<u>6,063</u>	-	<u>7,144</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09,947</u>	<u>6</u>	<u>452,510</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	金	%
7900	稅前淨利	1,228,016	14	1,271,475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178,886</u>	<u>2</u>	<u>218,627</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049,130</u>	<u>12</u>	<u>1,052,848</u>	<u>12</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六)	62,930	1	35,239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33,415	-	2,24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 十)	(12,586)	-	(7,04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	<u>10,903</u>	<u>-</u>	<u>(3,186)</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94,662</u>	<u>1</u>	<u>27,247</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143,792</u>	<u>13</u>	<u>\$ 1,080,095</u>	<u>1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u>\$ 2.50</u>		<u>\$ 2.50</u>	
9850	稀 釋	<u>\$ 2.49</u>		<u>\$ 2.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子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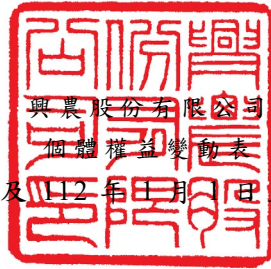


經理人：李乾珉



會計主管：賴慧娟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總 計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十 七)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十 七)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七)	盈 餘 (附 註 十 七)	未 分 配 盈 餘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權 益 總 計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04,926	\$ 462,779	\$ 971,579	\$ 301,308	\$ 2,839,199	(\$ 201,063)	\$ 20,750	\$ 8,599,478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78,201	-	(178,201)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177,379)	-	-	(1,177,379)
B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20,995)	120,995	-	-	-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848	-	-	-	-	-	848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1,052,848	-	-	1,052,848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522	(3,186)	1,911	27,247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81,370	(3,186)	1,911	1,080,095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204,926	463,627	1,149,780	180,313	2,685,984	(204,249)	22,661	8,503,042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08,137	-	(108,137)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275	(1,275)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177,379)	-	-	(1,177,379)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979	-	-	-	-	-	979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1,049,130	-	-	1,049,130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79,221	10,903	4,538	94,662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28,351	10,903	4,538	1,143,792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04,926	\$ 464,606	\$ 1,257,917	\$ 181,588	\$ 2,527,544	(\$ 193,346)	\$ 27,199	\$ 8,470,4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子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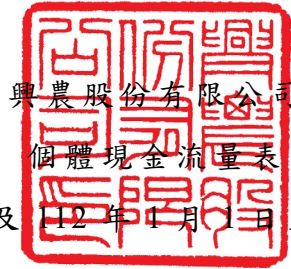


經理人：李乾珉



會計主管：賴慧娟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1,228,016	\$1,271,47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5,421	228,21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947)	(13,69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76,332	93,085
A20900	財務成本	40,497	37,670
A21200	利息收入	(6,063)	(7,144)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471,847)	(411,89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445)	(166)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回升利益	(26,809)	(11,244)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0,062	98,920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98,920)	(114,34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49,621	10,45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7,917)	4,118
A31150	應收帳款	641,888	709,62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5,669)	16,435
A31200	存 貨	(258,575)	315,57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3,212	(40,538)
A32125	合約負債	3,643	(27)
A32130	應付票據	383	(2,677)
A32150	應付帳款	(150,656)	(186,1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9,004)	(131,0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967)	(2,80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236	(6,22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85,492	1,857,65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063	7,78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62,126	298,74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6,443)	(42,4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96,177)	(282,48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21,061	1,839,23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0	\$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6,605)	(78,216)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55,95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734)	(181,66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212	39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00)	(1,59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8,952)	(46,23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7,479)	(251,3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858,382	4,130,421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836,410)	(4,387,223)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	(30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61)	1,45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0,911)	(18,13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177,349)	(1,177,352)
C09900	逾期未領股利收回	949	82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5,500)	(1,750,014)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58,082	(162,14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1,619	673,76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9,701	\$ 511,6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子芳



經理人：李乾珉



會計主管：賴慧娟



會計師查核報告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興農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農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興農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興農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興農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外銷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興農集團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植物保護劑之生產及銷售，其中外銷收入交易對象遍布歐洲、美洲及亞洲，其交易金額相對重大，因是將外銷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十。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瞭解及評估銷貨及收款循環中與查核風險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自外銷收入之營業收入明細抽核選樣，核對其接單、出貨相關文件及收款對象與銷貨對象是否一致，以確認營業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興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興農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興農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興農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興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興農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興農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定 堅



會計師 蔣 淑 菁



蘇定堅

蔣淑菁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1 日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096,179	14	\$	2,099,156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9,020	-		25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六）		149,017	1		355,659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十九）		140,479	1		150,62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九及十九）		2,081,677	13		2,420,865	1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90,375	1		61,98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4,612	-		4,763	-
130X	存 貨（附註四及十）		3,109,660	20		2,905,140	19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五）		434,185	3		481,851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u>20,712</u>	<u>-</u>		<u>20,523</u>	<u>-</u>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155,916</u>	<u>53</u>		<u>8,500,814</u>	<u>55</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50,000	-		50,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62,709	1		56,99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五）		5,876,125	38		5,528,609	3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078,114	7		980,114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60,798	-		97,893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9,866	-		30,602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六）		106,659	1		95,91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u>18,034</u>	<u>-</u>		<u>14,452</u>	<u>-</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272,305</u>	<u>47</u>		<u>6,854,580</u>	<u>4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5,428,221</u>	<u>100</u>		<u>\$ 15,355,39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	1,096,510	7	\$	925,930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136	-		11,546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608,809	4		508,169	3
2150	應付票據		284,577	2		135,499	1
2170	應付帳款		1,751,207	11		1,879,026	1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149,739	8		1,198,455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37,152	1		264,82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217,714	1		203,433	2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		2,138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47,275</u>	<u>-</u>		<u>47,525</u>	<u>-</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295,257</u>	<u>34</u>		<u>5,174,406</u>	<u>3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8,262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243,528	2		261,357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880,167	6		795,309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283,496	2		383,384	2
2645	存入保證金		128,967	1		126,998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u>57,662</u>	<u>-</u>		<u>55,926</u>	<u>-</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602,082</u>	<u>11</u>		<u>1,622,974</u>	<u>10</u>
2XXX	負債總計		<u>6,897,339</u>	<u>45</u>		<u>6,797,380</u>	<u>4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4,204,926	27		4,204,926	28
3200	資本公積		464,606	3		463,627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57,917	8		1,149,780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1,588	1		180,31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527,544	17		2,685,984	18
3400	其他權益	(	<u>166,147</u>)	<u>(1)</u>	(	<u>181,588</u>)	<u>(1)</u>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8,470,434</u>	<u>55</u>		<u>8,503,042</u>	<u>56</u>
36XX	非控制權益		<u>60,448</u>	<u>-</u>		<u>54,972</u>	<u>-</u>
3XXX	權益總計		<u>8,530,882</u>	<u>55</u>		<u>8,558,014</u>	<u>56</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5,428,221</u>	<u>100</u>		<u>\$ 15,355,39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子芳



經理人：李乾珉



會計主管：賴慧娟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 18,927,686	100	\$ 19,112,8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及二五）	<u>13,361,390</u>	<u>71</u>	<u>13,913,264</u>	<u>73</u>
5900	營業毛利	<u>5,566,296</u>	<u>29</u>	<u>5,199,546</u>	<u>27</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3,783,216	20	3,408,578	18
6200	管理費用	272,750	1	264,506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9,537	1	212,893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9,911</u>	<u>-</u>	<u>(16,13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275,414</u>	<u>22</u>	<u>3,869,842</u>	<u>20</u>
6900	營業淨利	<u>1,290,882</u>	<u>7</u>	<u>1,329,704</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及二五）	94,141	-	99,49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	(14,122)	-	(30,77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	(61,850)	-	(57,343)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5,671	-	5,485	-
7100	利息收入	<u>34,423</u>	<u>-</u>	<u>34,05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8,263</u>	<u>-</u>	<u>50,915</u>	<u>-</u>
7900	稅前淨利	1,349,145	7	1,380,619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294,175</u>	<u>1</u>	<u>324,144</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054,970</u>	<u>6</u>	<u>1,056,475</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七）	\$ 101,799	-	\$ 35,232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附 註十二）	5,214	-	2,37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20,360)	-	(7,04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10,903</u>	<u>-</u>	<u>(3,186)</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97,556</u>	<u>-</u>	<u>27,376</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1,152,526</u>	<u>6</u>	<u>\$ 1,083,851</u>	<u>6</u>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049,130	6	\$ 1,052,848	6
8620	非控制權益	<u>5,840</u>	<u>-</u>	<u>3,627</u>	<u>-</u>
		<u>\$ 1,054,970</u>	<u>6</u>	<u>\$ 1,056,475</u>	<u>6</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143,792	6	\$ 1,080,095	6
8720	非控制權益	<u>8,734</u>	<u>-</u>	<u>3,756</u>	<u>-</u>
		<u>\$ 1,152,526</u>	<u>6</u>	<u>\$ 1,083,851</u>	<u>6</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2.50</u>		<u>\$ 2.50</u>	
9850	稀 釋	<u>\$ 2.49</u>		<u>\$ 2.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子芳



經理人：李乾珉



會計主管：賴慧娟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十 八)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十 八)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八)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04,926	\$ 462,779	\$ 971,579	\$ 301,308	\$ 2,839,199	(\$ 201,063)	\$ 20,750	\$ 8,599,478	\$ 55,198	\$ 8,654,676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78,201	-	(178,201)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177,379)	-	-	(1,177,379)	-	(1,177,379)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20,995)	120,995	-	-	-	-	-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848	-	-	-	-	-	848	-	848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1,052,848	-	-	1,052,848	3,627	1,056,475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522	(3,186)	1,911	27,247	129	27,376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81,370	(3,186)	1,911	1,080,095	3,756	1,083,851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3,982)	(3,982)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204,926	463,627	1,149,780	180,313	2,685,984	(204,249)	22,661	8,503,042	54,972	8,558,014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08,137	-	(108,137)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275	(1,275)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177,379)	-	-	(1,177,379)	-	(1,177,379)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979	-	-	-	-	-	979	-	979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1,049,130	-	-	1,049,130	5,840	1,054,970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79,221	10,903	4,538	94,662	2,894	97,556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28,351	10,903	4,538	1,143,792	8,734	1,152,526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3,258)	(3,258)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04,926	\$ 464,606	\$ 1,257,917	\$ 181,588	\$ 2,527,544	(\$ 193,346)	\$ 27,199	\$ 8,470,434	\$ 60,448	\$ 8,530,8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子芳



經理人：李乾珉



會計主管：賴慧娟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349,145	\$ 1,380,61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25,560	656,07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911	(16,13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72,029)	97,166
A20900	財務成本	61,850	57,343
A21200	利息收入	(34,423)	(34,05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 額	(5,671)	(5,48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 益）	(466)	1,131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回升利益	(62,925)	(23,21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49,620	11,515
A299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2,991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52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1,354	(2,387)
A31150	應收帳款	228,002	844,51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8,218)	6,462
A31200	存 貨	(151,414)	545,371
A31230	預付款項	57,738	(74,5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999)	(3,078)
A32125	合約負債	67,503	(23,444)
A32130	應付票據	140,674	44,235
A32150	應付帳款	(27,711)	(312,26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4,511)	(174,84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57	1,84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911	(49,61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63,058	2,929,70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4,423	34,05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348	2,38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7,684)	(62,21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23,630)	(390,06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21,515</u>	<u>2,513,85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83,837)	(571,669)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01,081	427,246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31,853	(82,345)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57,18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7,473)	(314,90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359	2,98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809)	4,42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u>34,812</u>)	(<u>58,41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70,638</u>)	(<u>535,49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4,303,369	4,328,571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4,144,018)	(4,590,744)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11,000	-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600)	(30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969	(6,198)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44,244)	(237,27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177,349)	(1,177,352)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3,258)	(3,982)
C09900	逾期未領股利收回	<u>949</u>	<u>821</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52,182</u>)	(<u>1,986,15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672</u>)	(<u>18,295</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2,977)	(26,08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099,156</u>	<u>2,125,24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096,179</u>	<u>\$ 2,099,1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子芳



經理人：李乾珉



會計主管：賴慧娟



附件三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擬定表

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本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	1,399,193,053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1,049,130,101
加：113 年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9,221,103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1,128,351,204
減：依公司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12,835,120)
加：依證交法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5,441,249
113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2,430,150,386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2.5 元(流通在外股數 420,492,585 股)	(1,051,231,463)
本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	1,378,918,923

註：普通股現金股利係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為股東會報告事項。

董事長：顏子芳



經理人：李乾珉



會計主管：賴慧娟



附件四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公司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六章 決算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為員工酬勞，<u>其中包含0.5%作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u>；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六章 決算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依113年8月7日華總一義字第11300069631號令公告修正證券交易法第14條明定上市櫃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 2.依金管會113年11月8日金管證發字第1130385442號令定義基層員工，並於113年11月12日發布之問答集。 3.配合上述規定及問答集修正公司章程。
第七章 附則 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訂於民國五十二年十一月五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各次修訂日略） 第五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u>第五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u>	第七章 附則 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訂於民國五十二年十一月五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各次修訂日略） 第五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附件五：修正前條文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1 A101011 種苗業
- 2 A101020 農作物栽培業
- 3 A101030 特用作物栽培業
- 4 A101040 食用菌菇類栽培業
- 5 A101050 花卉栽培業
- 6 A102020 農產品整理業
- 7 A102050 作物栽培服務業
- 8 A102060 糧商業
- 9 C111010 製茶業
- 10 C113020 酒類半成品製造業
- 11 C114010 食品添加物製造業
- 12 C199030 即食餐食製造業
- 13 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 14 C801010 基本化學工業
- 15 C801030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 16 C8011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 17 C801110 肥料製造業
- 18 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 19 C802060 動物用藥製造業
- 20 C802070 農藥製造業
- 21 C802080 環境用藥製造業
- 22 C802090 清潔用品製造業
- 23 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 24 C802110 化粧品色素製造業
- 25 C802170 毒性化學物質製造業
- 26 C802200 塗料、油漆、染料及顏料製造業
- 27 C80299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 28 C805010 塑膠皮、布、板、管材製造業

- 29 C805020 塑膠膜、袋製造業
- 30 C805030 塑膠日用品製造業
- 31 C805060 塑膠皮製品製造業
- 32 C80599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 33 CB01030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 34 F101081 種苗批發業
- 35 F101100 花卉批發業
- 36 F101130 蔬果批發業
- 37 F101990 其他農、畜、水產品批發業
- 38 F102030 菸酒批發業
- 39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 40 F102050 茶葉批發業
- 41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42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 43 F106030 模具批發業
- 44 F10606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批發業
- 45 F107030 清潔用品批發業
- 46 F107040 農藥批發業
- 47 F107050 肥料批發業
- 48 F107060 毒性化學物質批發業
- 49 F107070 動物用藥品批發業
- 50 F107080 環境用藥批發業
- 51 F107190 塑膠膜、袋批發業
- 52 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 53 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 54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55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 56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 57 F201061 種苗零售業
- 58 F201070 花卉零售業
- 59 F201990 其他農畜水產品零售業
- 60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61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 62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63 F20605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

- 64 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 65 F207040 農藥零售業
- 66 F207050 肥料零售業
- 67 F207060 毒性化學物質零售業
- 68 F207070 動物用藥零售業
- 69 F207080 環境用藥零售業
- 70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71 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 72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 73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74 F401071 種苗輸出入業
- 75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76 J101050 環境檢測服務業
- 77 JE01010 租賃業
- 78 JZ99050 仲介服務業
- 79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80 H701060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81 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
- 82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 83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84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得為因業務上之需要對外保證。
- 第二條之二 本公司對其他事業之投資，得不受公司法有關投資總額之限制。但有關長期股權之投資，應經董事會決議行之。
-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中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 第四條 本公司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份

-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拾億元整，分為伍億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由董事會視需要分次發行之。
- 第六條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七條 本公司股務之處理，除法令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 第八條 刪除。

- 第九條 刪除。
- 第十條 股票因遺失，或其他事由補發換發時，得酌收股票簽證費。
- 第十條之一 台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得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
- 第十一條 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十二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通知各股東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十二條之一 本公司股東會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採行視訊股東會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第十三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
- 第十四條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副董事長代理，副董事長亦缺席時，則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第十五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及第一九七之一條第二項規定，無表決權者，其股份無表決權。
- 第十六條 股東會議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股東亦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 第十七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前述議事錄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議決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
議事錄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依公司法第一八三條規定一併保存於公司。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 第十八條 本公司設董事九人，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全體董事所持有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主管機關規定已發行股份總額之一定成數。
- 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其實施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第十八條之一 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 前項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 第十九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依法召開股東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期為限。
- 第二十條 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
- 第二十一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各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 第二十一條之一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 前項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之。
-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行之。
- 第二十三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第二十四條 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
- 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

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五條之一 董事長、副董事長、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二十五條之二 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得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其任免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但副總經理之任免，應由總經理提名。

第六章 決算

第二十七條 公司於營業終了，應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決議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表之議案。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二十八條之一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第二十八條之二 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二十八條之三 本公司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相關法規，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之百分之三十。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三十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訂於民國五十二年十一月五日

第 一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三年 一月二十二日
第 二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第 三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五年 一月二十八日
第 四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六年 三月 五日
第 五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九年 四月 十二日
第 六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第 七 次修正於民國 六十年 五月 十四日
第 八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一年 五月 五日
第 九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 六月 十六日
第 十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 六月 十一日
第 十 一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 五月 十六日
第 十 二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 五月 三十日
第 十 三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 三月 六日
第 十 四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 四月 二十日
第 十 五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 六月二十九日
第 十 六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九年 九月 二十日
第 十 七 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十一月 七日
第 十 八 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 四月 三十日
第 十 九 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 六月二十四日
第 二 十 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 五月 十九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 五月 四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 四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 五月 二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 四月 十六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 四月 十一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 二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	五月	十六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	五月	十九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	五月	十九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	五月	六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	五月	十九日
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	五月	二十三日
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	五月	二十一日
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	五月	二十四日
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	五月	二十九日
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	六月	十八日
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	六月	十七日
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	六月	十日
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	六月	十三日
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	六月	十六日
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	六月	十八日
第四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	六月	十二日
第四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	六月	二十一日
第四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	六月	二十日
第四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	十月	九日
第四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	六月	十八日
第四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	六月	十七日
第四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	六月	二十二日
第五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	六月	十四日
第五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	六月	二十三日
第五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	六月	二十四日